

证券代码：833569

证券简称：蓝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银川蓝擎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（一）变更主体

-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
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

（二）变更方式

沈少淳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，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由吕小彬、冯莉萍变更为沈少淳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自然人

姓名	沈少淳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无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7年1月至2017年9月，担任深圳市东森投资有限公司监事； 2017年1月至今，担任深圳市嘉兆宇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； 2017年1月至2021年12月，担任深圳市铭生隆实业有限公司监事； 2022年1月至今，担任深圳市铭生隆实业有限	

	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； 2022年8月至今，担任河北京深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经理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1、河北京深投资有限公司，主要业务：投资。 2、深圳市铭生隆实业有限公司，主要业务：进出口业务。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1、河北京深投资有限公司：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新华西街金乐万家花园小区1号楼104号门店 2、深圳市铭生隆实业有限公司：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深南大道9680号大冲商务中心(二期)1栋1号楼232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1、持有河北京深投资有限公司60%的股权； 2、持有深圳市铭生隆实业有限公司100%的股权。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三、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2022年11月16日，收购人沈少淳与蓝擎股份股东吕小彬、冯莉萍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收购人沈少淳拟通过特定事项转让方式收购吕小彬、冯莉萍持有的部分股份。收购完成后，沈少淳直接持有蓝擎股份2,500,000股，占蓝擎股份总股本比例为50.0%，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沈少淳。

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将严格遵循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和义务，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，不滥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是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是	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的《收购报告书》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是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是	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根据《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十八条规定“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，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，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，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”

因此，收购人沈少淳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，除此之外，本次收购中收购人无自愿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。

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股份转让协议》

银川蓝擎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17日